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南院工程）

项目编号：2014-120000-13-01-001498

建设地点：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与卫津南路交口

验收单位：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

2025 年 04 月 2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 (南院工程)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天津市水务局； 批复文号：津水许可〔2023〕722号； 批复时间：2023年10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01月~2025年0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天津市天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天津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中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等文件相关内容，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于2025年4月27日组织召开了“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南院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天津中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天津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与特邀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项目现场，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听取了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监理、监测情况的介绍，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南院工程）位于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与卫津南路交口，宾水道南侧，分B、C两个地块进行建设，B地块（新建转化医学与个体化肿瘤治疗研究中心）占地面积16313m²，总建筑面积123091.00m²，C地块（新建新建肿瘤早期预防及体检中心）占地面积5125.60m²，总建筑面积18048m²，

配套建设周边道路、绿地及配套设施。项目总占地面积 1.74hm²，其中永久占地 1.39hm²，临时占地 0.35hm²。本项目挖填方总量 28.98 万 m³，其中挖方 27.51 万 m³，填方 1.47 万 m³，借方 0.06 万 m³（均为外购种植土），余方 26.10 万 m³。项目于 2017 年 01 月开工，2025 年 04 月完工。项目总投资 115255 万元，资金来源为医院自筹 83255 万元，其余 32000 万元由医院向银行贷款解决。其中土建投资为 9797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3 年 10 月，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委托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工作，编制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编制完成《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4 年 1 月 2 日，天津市水务局以《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津水许可〔2023〕722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 年 05 月 11 日，天津市天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其中包含水土保持设计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委托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测组对项目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进行现场勘察与量测；搜集、查阅项目建设期施工、监理、竣工和施工影像资料并结合利用遥感影像进行数据分析，于 2025 年 04 月编制完成《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南院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已经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透水砖铺装 500m²，雨水排水管线 600m，土地整治 0.35hm²，种植土回覆 0.06 万 m³，综合绿化 0.10hm²，撒播草籽 0.35hm²，密目网苫盖 19100m²、降水沉淀池 1 座、泥浆沉淀池 4 座、临时排水沟 300m，临时沉沙池 2 座，洗车槽 2 座，车辆冲洗水沉淀池 2 座。

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积极做好各项水土流失防治任务，作业范围控制严格，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起到了水土流失防治的效果。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各类开挖面、临时堆土、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的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植物措施已落实，林草覆盖率达到方案设计目标值。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六项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89%，土壤流失控制比 1.10，渣土防护率为 99.7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56%，林草覆盖率为 25.75%，不涉及表土保护率。水土保持三色评价平均分为

95 分，结论为绿色，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 年 06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中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南院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单位组织人员及时进入现场、了解本项目的建设情况、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以及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和施工的工作完成情况，现场开展了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的复核，经过勘查、调查、汇总分析，于 2025 年 04 月编写完成《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南院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落实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满足方案要求，措施布局合理，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总体良好，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后续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明确；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扩建二期工程（南院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齐备；落实的措施满足水土保持方案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要求，工程质量合格；现场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能够正常运行，运行期管护责任已基本落实。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加强水土保持措施管护，确保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宋旭生	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	项目经理	宋旭生	建设单位
组员	李守庆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守庆	方案报告 编制单位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程永	天津中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程永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超	天津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超	监理单位
	石红	天津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专业监理论 工程师	石红	
	武亚洲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武亚洲	施工单位
	朱文	特邀专家	正高	朱文	特邀专家
	张金鹏	特邀专家	正高	张金鹏	
	陈庆	特邀专家	高工	陈庆	